

证券代码：400036

证券简称：天创 5

公告编号：2017-051

#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7 年 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晋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亚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469,729.00	43,222,428.29	1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6,767.82	-2,763,558.50	12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8,602.52	-2,701,947.21	12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11,337.66	-29,353,016.91	11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3	-0.0098	123.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3	-0.0098	123.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2.42%	2.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4,856,285.29	313,678,463.93	-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1,922,870.94	231,255,776.54	0.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5.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558.07	
<b>小计</b>	<b>31,712.86</b>	
减：所得税影响额（如果减少所得税影响额，以负数填列）	878.7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68.85	
<b>合计</b>	<b>18,165.30</b>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503 (注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洲	境内自然人	29.88%	101,300,586	101,300,586		
黄凌云	境内自然人	5.23%	17,726,027	17,726,027		
深圳市博泰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	17,612,964	17,612,964		
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2%	17,024,670	17,024,670		
狄金山	境内自然人	5.00%	16,933,426	16,933,426		
吴婧	境内自然人	3.67%	12,433,845	12,433,845		
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11,741,976	11,741,976		
陈建	境内自然人	3.24%	11,000,000	11,000,000		
张怡方	境内自然人	3.03%	10,273,973	10,273,973		
鲁晔	境内自然人	2.65%	9,000,000	9,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弘毅信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314,226	人民币普通股	5,314,226			
沈阳易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901,331	人民币普通股	3,901,33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53,898	人民币普通股	2,453,898			
佟丹	884,744	人民币普通股	884,744			
高喜权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北京华盛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9,221	人民币普通股	369,221			
刘士华	342,750	人民币普通股	342,750			



俞子好	296,663	人民币普通股	296,663
胡茂星	289,244	人民币普通股	289,244
朱丹丹	147,738	人民币普通股	147,7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周洲、狄金山、吴婧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获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确权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幅度 （+）	说明
货币资金	94,041,063.05	85,536,294.40	9.94%	主要为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4,087,449.56	9,888,614.00	-58.67%	主要为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78,827,003.79	106,593,621.14	-26.05%	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回前期应收账款所致
预付款项	23,085,818.49	11,407,674.52	102.37%	主要为报告期内预付项目采购款和智慧教育平台开发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817,429.53	2,675,202.00	5.32%	与上年度末基本持平
存货	87,678,823.55	84,861,123.14	3.32%	与上年度末基本持平
其他流动资产	4,366,135.48	2,314,698.38	88.63%	主要为报告期内增加待摊费用与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4,656,299.52	5,002,558.86	-6.92%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0.00	3,333.53	-100.00%	主要为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全部摊销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41,800.86	822,671.75	-9.83%	主要为报告期内增加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3,255.05	1,921,465.80	-0.95%	与上年度末基本持平
短期借款	15,718,205.08	4,934,018.65	218.57%	主要为报告期内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16,880,101.43	27,859,511.88	-39.41%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9,474,884.94	2,835,731.78	234.12%	主要为报告期内新增项目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42,415.09	4,161,197.26	-14.87%	主要为发放绩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3,116,974.51	15,805,755.67	-80.28%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了上年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
其他应付款	2,968,598.15	6,226,145.41	-52.32%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计提的中介机构费用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135,510.66	3,744,393.70	37.15%	全部为待转销项税额
其他综合收益	1,489,367.35	1,589,040.77	-6.27%	主要为报告期内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项 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	说明



营业收入	48,469,729.00	43,222,428.29	12.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引进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促进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28,620,761.92	27,965,819.64	2.34%	主要系报告期内优化产品结构，主动大幅降低低毛利产品的销量，同时提高高毛利产品的销量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6,014.99	161,427.22	58.59%	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6,912,685.54	7,143,465.80	-3.23%	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	11,720,841.59	10,444,314.64	12.22%	主要为合并范围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公司职工人数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4,215.94	760,906.46	-95.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减少，利息相应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1,503.56	-20,831.22	3.23%	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营业外收入	132,730.53	2,705.18	4806.53%	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增加、保险公司赔偿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898.02	100,015.35	-97.10%	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损失比去年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52,503.07	-25,157.55	4283.65%	主要系报告期内盈利增加所致
净利润	24,042.02	-3,304,826.87	100.73%	主要系报告期内盈利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767.82	-2,763,558.50	127.75%	主要系报告期内盈利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337.66	-29,353,016.91	110.60%	主要为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增加以及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3,854.41	-4,738,179.34	-10.46%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智慧教育平台开发费以及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2,923.32	-6,330,037.09	269.40%	主要为报告期内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重大事项停牌

报告期内公司因筹划有关重新上市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因该等重大无先例事项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8日继续延期恢复

转让。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已根据有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尚未恢复转让。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周洲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天创科技股份，自取得股份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015.2.15	至2018.4.29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周洲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创科技之间将保持相互间的资产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及人员独立，且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运营	2015.2.15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周洲及其一致行动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天创科技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将保障公司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2015.2.15	直至承诺方不再为天创科技实际控制人（或股东）、关联方为止。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周洲及其一致行动人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	2015.2.15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周洲及其一致行动人	规范运作承诺	规范运作公众公司	2015.2.15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周洲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股份，自取得股份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或天创盛世盈利预测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将不以任何	2015.2.15	至2018.4.29或天创盛世盈利预测补偿义务履行完毕日前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方式进行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以较晚者为准)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周洲及其一致行动人	业绩承诺	注入资产在2015、2016、2017年连续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所产生的归属于天创科技的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计算依据)累计不低于9,000万元人民币	2015.2.15	至天创盛世盈利预测补偿义务履行完毕日前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定向增发时所做承诺	黄凌云、张怡方、陈建、鲁晔、柏学红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至1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016.5.30	至2017.5.30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董监高换届	第六届董事、监事和高管	其他承诺	遵守法律、法规、章程等规定	2015.11.18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承诺	重组完成前12名原非流通股股东	业绩承诺	保证重组后的公司在2015年、2016年完整会计年度内,所产生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计算依据)不低于2,000万元、3,500万元人民币	2016.1.5	至盈利预测补偿义务履行完毕日前	已履行完毕
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承诺	重组完成前12名原非流通股股东	其他承诺	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恪守诚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不利用股权分置改革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或者其他证券欺诈行为	2016.1.5	至股权分置改革完成	已履行完毕
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承诺	辽宁乐易电视购物有限公司、深圳	股份限售承诺	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上述锁定期满后,通过在全国中	2016.1.5	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

	市博泰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原非流通股股份的, 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得超过 5%, 在 24 个月内不得超过 10%		不进行交易或转让, 上述锁定期满后, 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原非流通股股份的, 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得超过 5%, 在 24 个月内不得超过 10%	况。
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承诺	苏州乐易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安继东、柯庆荣、关左平、李也功、李焯、刘仁勇、陈维怀、孔慧和左嵩	股份限售承诺	原非流通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交易或转让	2016. 1. 5	原非流通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交易或转让	截至目前,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做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	不适用					



体原因及 下一步的 工作计划	
----------------------	--

####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